

证券代码：837044

证券简称：德蓝股份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## 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曾凡付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全体及公司其他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向董事会汇报2023年经营工作

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汇报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、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, 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, 编制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股东的合法利益, 全力抓好 2024 年各项业务指标, 根据公司实际的经营情况提出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, 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龚巧莉、曲久辉、余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独立董事汇报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〉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审议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〉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龚巧莉、曲久辉、余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熟悉公司业务，现提请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龚巧莉、曲久辉、余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通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。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4-009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(二)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德蓝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